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金宇 公告编号:临2015-013
债券代码:122206 债券简称:12赛轮债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司所载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与2014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12,823.49	802,186.40	38.72
营业利润	39,990.96	26,525.10	51.91
利润总额	45,152.16	28,752.89	5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87.68	24,485.09	34.3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3	0.65	1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0	11.94	减少1.1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1,386,023.10	837,944.84	65.48
总资产	424,711.75	283,333.88	4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2,134.94	44,540.00	1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15	6.36	28.14

注:1.以上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制。

2.报告期初总资产依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11.28亿元,同比增长38.7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净利润9.29亿元,同比增长43.32%。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半钢子午胎2014年度盈利情况较好,同时,公司报告期内还完成了对相关公司股权的收购,该等被收购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增加了公司利润。

2.相关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幅均超过30%,主要是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及半钢子午胎盈利情况较好所致。报告期内,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长均超过30%,主要是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及2014年度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所致。

3.与公司业绩预告差异情况说明

2015年1月24日,公司披露了《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增公告》(编号:临2015-006),预计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0%-60%。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按母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本次测算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业绩预增公告中披露的预计增加比例存在差异。

三、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6日

股票代码:601008 股票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15-010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本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23日至2015年3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现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

2.经公司自查和征询公司控股股东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筹划上述重大事项。

3.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15-011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报道简述

近日,有媒体报道称:连云港“中哈(连云港)物流中转基地和上合组织成员国出海口基地”被列入“一带一路”重大项目建设清单中仅有的沿海口岸建设项目,成为今明两年重点推进的重大项目。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针对上述报道的相关情况进行了调查、核实。

二、澄清声明

(一)报道中所指“中哈(连云港)物流中转基地”和“上合组织成员国出海口基地”项目均非本公司投资建设项目。

(二)公司自上市以来,坚持规范运作;相关重大项目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发布的公告为准,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深国商A 公告编号:2015-002

债券代码:122206 债券简称:12深国商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总人数0.0002%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	表决意见						表决结果
	分类	赞成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关于审议《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版)》的议案	A股	2,446,411	100.00%	0	0.00	0	0.00%
	B股	25,236,773	97.77%	575,220	2.23%	0	0.00%
合计		27,683,184	97.96%	575,220	2.04%	0	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孙民方、刘琴;

3.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

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会议文件;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员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记录;

3.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西部利得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度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6日

1.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5年3月31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15年3月3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5年3月3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3)权益登记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将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2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15年3月26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3咨询办法

1)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

2)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www.westleadfund.com。

3)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2015-14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常德面粉分公司资产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处置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常德面粉分公司(以下简称常德面粉分公司)的资产,其中土地和房屋建筑物由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收回,机器设备资产通过拍卖方式予以处置。

●本次资产处置议案已经公司2014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处置的资产产权分明,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1、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健米业)近日与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收购常德面粉分公司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由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收回,机器设备资产通过拍卖方式予以处置。

2、审议的议案

3、交易的基本情况

4、交易的基本情况

5、交易的基本情况

6、交易的基本情况

7、交易的基本情况

8、交易的基本情况

9、交易的基本情况

10、交易的基本情况

11、交易的基本情况

12、交易的基本情况

13、交易的基本情况

14、交易的基本情况

15、交易的基本情况

16、交易的基本情况

17、交易的基本情况

18、交易的基本情况

19、交易的基本情况

20、交易的基本情况

21、交易的基本情况

22、交易的基本情况

23、交易的基本情况

24、交易的基本情况

25、交易的基本情况

26、交易的基本情况

27、交易的基本情况

28、交易的基本情况

29、交易的基本情况

30、交易的基本情况

31、交易的基本情况